



# 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

## 新聞稿

發稿日期：107年12月21日

發稿人：主任檢察官陳怡利

聯絡電話：(08)7535211 轉 5203 編號：1071221-66

### 屏檢指揮屏東縣調站偵辦陳某製大麻工廠案 查扣活株12株、大麻種子50餘顆、乾燥大麻葉成品及 製造器具，並緝獲2人

本署為配合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區域聯防緝毒專案」，於民國107年6月間接獲法務部調查局屏東縣調查站情資，旋即指派檢察官李忠勳指揮屏東縣調查站及屏東縣政府警察局屏東分局成立專案小組研析，經過數月蒐證發現陳○○及黃○○2人平時為水電工，然因工作機會減少、收入不定，遂於同年某日透過網路向英國賣家購得大麻種子一批，並在屏東市區內租用一間民房，1樓充當水電器材倉庫以掩人耳目，再利用2人水電工的技術，於2樓架設水管，又設置泵浦循環供水系統，以營養劑充當肥料，另定時提供日光燈源照射，以無人值守水耕方式栽種法，且該民房位處市區狹小巷弄內，以避免為調查人員、警方及民眾發現而被查緝。檢察官見時機成熟，即指揮屏東縣調查站及屏東分局，於107年12月17日，在屏東市某處民房內，起獲第二級毒品大麻活株12株、大麻種子50餘顆、乾燥大麻葉成品約25公克及栽種、「水耕」製造器具一批等物，並逮捕陳○○、黃○○2人到案後，經檢察官訊問後，分別諭知交保新台幣（下同）12萬元及10萬元。

本署秉持打擊毒品犯罪永無停止之時，且將持續結合轄內所有執法機關，強力緝毒並積極溯源斷根，以有效打擊毒品犯罪，期能還予人民純淨無毒的生活環境與空間。